

## 致估价委托人函

1. 致函对象：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
2. 估价目的：为司法拍卖提供参考依据而评估房地产市场价值。
3. 估价对象：合肥市瑶海区胜利路元一时代花园8号楼501室成套住宅房地产，财产范围包括建筑物、分摊的土地使用权（含土地出让金）及公共配套设施，不包括动产、债权债务、特许经营权等其他财产或权益，根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《房地产权证》得知，估价对象产权证号：房地权合产字第074153号，建筑面积：164.86平方米，设计用途：成套住宅，房屋总层数12层，估价对象为第5层，钢混结构，建成年代：2002年，房地产权利人：黄大著，房屋产别：私有房产，共有权人：无。土地使用权类型：出让。
4. 价值时点：2017年5月15日。
5. 价值类型：市场价值。
6. 估价方法：比较法和收益法。
7. 估价结果：  
估价对象市场价值：总价为241.17万元（大写：贰佰肆拾壹万壹仟柒佰元整），单价取整为14629（元/平方米）。（币种：人民币）
8. 特别提示：
  - (1) 估价结果不包括估价对象原有的担保物权和其他法定优先受偿权。
  - (2) 估价结果没有扣除拍卖过程发生的处置费用和税金。
  - (3) 本估价结果不应作为价格实现的保证。
  - (4) 本报告使用期限为自2017年5月15日起至2018年5月14日。
  - (5) 欲知详情，请阅读本估价报告全文。

(注册房地产估价师)法定代表人：  
安徽建英房地产土地评估经纪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

引房地产，经审查属实，准予登记，核发地  
证。

发证机关





